

<<转型期中国警务问题研究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转型期中国警务问题研究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11098747

10位ISBN编号：7811098741

出版时间：2007-10

出版时间：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金诚

页数：261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转型期中国警务问题研究>>

### 内容概要

所谓转型，就是一个社会（或国家），或地区由一种体制转向另一种体制。这种转型期并非革命式的剧烈变化而是一种渐进式的变革。

卡尔·波拉尼（Karl Polanyi）在其巨著《大转变》中第一次详细论述了转型对社会结构的破坏及其导致的“无管制市场”的分裂效应。

许多政治学、经济学和社会学方面的学者普遍认为，当下的中国正处于一种明显不同于西方经验的转型时期，经历一场几千年未有的巨大变革。

这种变革可以归纳为几个方面的转型：一是传统的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；二是全能政治向依法行政与依法行政转型；三是一元社会向多元社会的转型；四是封闭社会向开放社会的转型。

处于社会转型期的中国警务，面对着很大的困难和挑战。

社会利益格局的重新调整，社会控制力的不断弱化，将公安机关这支担负着打击犯罪、维护社会秩序职责的特殊力量推到社会矛盾的风口浪尖。

转型期的中国警务在困难与挑战中，顽强地展开一场有史以来伟大的变革。

## <<转型期中国警务问题研究>>

### 作者简介

金诚，浙江警察学院治安系基础理论教研室主任、浙江现代警务机制研究所所长，副教授。

研究领域：治安管理学、行政法学、现代警务等。

1991年获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公安管理系法学学士学位。

2002年获浙江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学位。

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警察学院访问学者（2004年5月至8月），美国山姆-休斯敦州立大学刑事司法学院访问教授（2006年8月至2007年6月）。

曾在《行政法学研究》、《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》等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30余篇，多篇论文被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报文摘》（CUPA）、《人大复印资料》全文转载。

主持过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、浙江省社会科学联合会规划项目、浙江省教育规划项目、浙江省教育厅项目、浙江省青年教师资助项目等多项课题。

## <<转型期中国警务问题研究>>

### 书籍目录

第一章 警察组织与资源引言第一节 我国辅助警力的制度改良第二节 组建我国网络警察组织第二章 警务机制与战略引言第一节 基层实践与警务机制创新第二节 “行政审批制度”改革与娱乐场所、特殊行业管理新思维第三节 “严打”的属性定位与价值分析第四节 犯罪地图：对“侵财型”犯罪及防控的时空描绘第五节 反恐及危机应对：“北京奥运会”安保人员的培训第六节 “袭警”及警察执法权益的保护第三章 警务执法与规范引言第一节 公安行政执法中取证方式合法性问题第二节 “治安传唤”的法律属性及实务问题第三节 治安行政笔录证据的可采性及其规范第四节 治安行政案件查处中的若干程序问题--兼论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的适用第五节 从网络执法看网络隐私的保护问题第四章 现代警务：比较与借鉴引言第一节 “反恐”背景下美国警务模式的新走向第二节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（NSW）警察教育概览及启示第三节 美国犯罪地图技术与执法培训第五章 警务改革与评价引言第一节 案例及点评一：警力下沉、屯警街面第二节 案例及点评二：从路桥实践看浙江信息警务第三节 案例及点评三：科学设计民爆物品管理环节第四节 案例及点评四：公共警力资源应有限使用第五节 案例及点评五：治安管理的社会化模式：保安公司开展有偿护款服务第六节 案例及点评六：基层基础信息与情报主导警务战略第七节 案例及点评七：公安行政自由裁量权的运行与控制主要参考文献后记

章节摘录

第二章 警务机制与战略： 第二节 “行政审批制度”改革与娱乐服务场所、特殊行业管理新思维： 改革行政审批制度，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必须履行的承诺，也是现代法治行政的客观要求，这是不可逆转的潮流。

此项改革，对我国行政管理的理念、模式都带来了巨大的冲击。

这既是机遇，又是一种挑战。

不少管理部门，面对如此庞大的行政审批项目被取消，普遍感到无所适从。

特别是对治安行政管理部门而言，情况更是如此。

娱乐服务场所、特种行业 因行业的特殊性，一直是列入公安机关重点监管范围，采取前置审批的管理制度。

如今前置审批这一门槛被撤，管理部门感到手中再无杀手锏，管理手段也开始弱化，管理领域随之出现真空。

在此形势下，如何探索场所、特业管理的新模式，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为应对这一变化，笔者拟结合当前场所、特业管理中出现的一些新情况、新问题，提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后，场所、特业的管理应实现四大转变这一观点，并加以论证。

一、以公安为主管理向社会为主管理转变： 以公安机关为主的场所、特业管理模式，形成于计划经济时代，在职能上，这种模式以突出行政主导，即采取自上而下的行政管理为重点。

限于当时的行政管理理念，没有形成“公共行政”的概念，在管理的理念上表现为重管理、轻服务。

场所、特业之所以要纳入公安机关重点管理，是因为场所、特业来往人员较多，治安情况复杂，容易被违法犯罪分子利用而成为藏污纳垢之地。

<<转型期中国警务问题研究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